

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于2017年1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〉的议案》，议案中预计2017年度关联方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丰日集团”）将无息借支约9,500万元给公司，用于公司业务资金周转。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2017年度关联方丰日集团实际向公司拆入资金127,865,000.00元，超出预计金额32,865,000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丰日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，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补充确认2017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议案》，黎福根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黎康系黎福根之子，孔凡友系黎福根之妹夫，黎福根、黎康、孔凡友三

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非关联有表决权的董事不足三人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无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丰日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长沙国家生物产业基地 绿之韵路 15 号	股份有限公司	黎福根

(二)关联关系

丰日集团是本公司控股股东，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2017 年度关联方丰日集团实际向公司拆入资金 127,865,000.00 元，超出预计金额 32,865,000 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关联方向公司拆入资金，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和真实的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，系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有助于缓解公

司的资金压力，有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，有利于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。公司将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履行相关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，加强关联性交易的审查，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及时和完整。

(三) 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

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2017年度关联方丰日集团实际向公司拆入资金127,865,000.00元，超出预计金额32,865,000元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湖南丰日电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6日